

关于组织申报 2021-2022 年度兰州市社科规划项目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处室：

现转发兰州市社会科学院兰社科院发【2021】5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21—2022 年度兰州市社科规划项目文件，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两会精神，围绕新发展格局下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等重大发展战略，结合兰州实际，以解决兰州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难点、热点问题和具有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的重大理论与实际问题为主攻方向，形成一批有深度、有份量、有价值的研究成果，为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服务，为兰州改革发展安全稳定服务。

二、项目设置

本年度规划项目设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和立项不资助项目三大类。申报者可根据自身的学术积累和研究专长自由选择申报。

1.重点项目。主要是兰州经济社会文化发展中亟待解决的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影响兰州改革发展稳定全局的难点热点问题的研究。

2.一般项目。主要是兰州经济社会文化发展中面临的理论和实践问题、地方特色学科和有关基础理论问题。

3.立项不资助项目。主要是指选题具有研究价值，经学科评审组评审建议立项的项目。此类项目纳入市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统一管理，但

不给予经费资助。

三、申报要求

1.市社科规划项目的主要负责人（包括独立申报者）应是项目研究全过程的真正组织者，并承担该项目的实质性研究工作。项目的主要负责人（包括独立申报者）须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否则，须有两名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的书面推荐。

2.项目负责人每年度只限申报一项规划资助项目，并在项目申请表规定栏目写明项目类别（如“重点项目”、“一般项目”或“立项不资助项目”）。

3.凡已获得国家社科基金、省社科规划项目立项资助的研究项目，不得再重复申报市社科规划项目。

4.承担往年度项目尚未结项的主要负责人，不得申报和参加新的项目。

5.申报项目要规范填写《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论证活页》，《申请书》一式2份、《活页》一式5份，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填报《2021年兰州市社科规划项目申报分类汇总表》，所有申报材料须同时上报纸质版和电子版。

6.《2021—2022年度兰州市社科规划项目课题指南》只规定研究方向和主要选题，在具体确定研究选题时，资助项目可按《课题指南》规定的选题申报，也可自行确定题目，灵活选择研究的重点和方面；立项不资助项目，可按《课题指南》规定的选题申报，也可自行确定

选题，但要符合通知的精神。

7.突出研究质量。我们将对项目研究的最终成果实行匿名评审鉴定制度，对不合格者将不予办理结项。

8.规划项目的最终研究成果必须符合学术规范，引用材料务必注明出处，并附重要参考文献目录，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四、申报办法

1.申报者请登录兰州现代职业学院官网科技信息处下载中心下载相关资料，并按通知要求办理申报事宜。

2.申报者须认真填写《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并学院统一审核，签署意见，加盖公章。

3.申报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逾期不予受理。

联 系 人：杨 雅 联系电话：1772691809

邮 箱：lzxdkjc@163.com

附件有：1.《2021—2022 年度兰州市社科规划项目课题指南》

2.《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

3.《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论证活页》

4.《2021 年兰州市社科规划项目申报分类汇总表》

科技信息处

2021 年 5 月 25 日

